

证券代码：430285 证券简称：锐创信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2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

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285	锐创信通	2023年5月9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凯泰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2022年董事会工作情况。

（二）审议《2022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为2023-003、2023-006。

（三）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董事会审议《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 审议《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公司 2022 年度拟不进行权益分派。

(六) 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七) 审议《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22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八) 审议《预计向股东借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预计接受股东财务资助（500 万元内），用于支付货款和支付职工工资。以上借款为无息借款。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 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二) 登记时间：2023年5月10日9: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28号1幢10层1001室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刘志红；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信息路28号1幢10层1001室；联系电话：010-82622032；邮政编码：100085。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北京锐创信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8日